

## 8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### 8.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无锡市贝斯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参加 项目名称：明德乡水稻深加工生产设备采购（颗粒机、输送带）项目，项目编号：[230321]ZJGJ[CS]20220012 的采购活动，单位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明德乡水稻深加工生产设备采购（颗粒机、输送带）项目属于 机械制造业；制造商为 无锡市贝斯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8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0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公章：无锡市贝斯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9 月 15 日